



崇贤街道龙旋村幼儿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初步调查报告
(公示稿)

委托单位：杭州市临平区人民政府崇贤街道办事处

编制单位：浙江百诺数智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余世军

二〇二三年十月

摘要

（1）地块描述

崇贤街道龙旋村幼儿园地块位于杭州市临平区崇贤街道龙旋村，地块四至范围：东至崇贤二小、南至空地、西至道路、北至居民区，根据《崇贤街道龙旋村幼儿园地块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2022 年 8 月 30 日），地块总面积 5171m²，规划用地类型为**服务设施用地（R22）**。

根据地块历史卫星影像、人员访谈及现场踏勘了解，本次调查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农田，2021 年地块进行了平整，2022 年 12 月开始建设龙旋村幼儿园，地块现状为在建龙旋村幼儿园。2023 年 7 月 12 日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平分局对项目未办理用地审批手续擅自开始建设立案调查并开具了土地行政处罚决定书（杭临规划资源罚罚决字[2023]第 000002 号），地块用地性质已调整为服务设施用地（R22），项目属于未批先建，经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临平分局空间规划科认定，该项目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同时该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管控要求，因此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后续补充相关报批手续并履行处罚后方可继续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2 号）、《浙江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浙政发[2016]47 号），以及《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浙环发〔2021〕21 号）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要求，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调查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农用地，本次规划调整为**服务设施用地（R22）**，属于《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中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08），对应浙环发[2021]21 号文件中甲类用地，属于用途变更为敏感用地；因此，本次调查地块需要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地块内污染识别情况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了解，调查地块内历史上主要为农田，2021 年地块进行了平整，2022 年 12 月开始建设龙旋村幼儿园，地块现状为在建

龙旋村幼儿园；农用地区域历史上主要种植水稻、蔬菜等，使用氮磷化肥、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量较小，2021 年停止种植，农业活动对本次调查地块影响较小；因此，地块内无污染源。

（3）地块周边污染识别情况

通过查阅地块历史卫星影像资料、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了解，相邻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农田、居民区、学校、河流和工业企业，本次调查地块相邻区域存在生产加工企业，可能对调查地块土壤及地下水造成影响的企业主要为杭州恒聚金属结构塑料厂、杭州崇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华新木业有限公司、杭州中强印染有限公司，调查地块周边企业历史生产过程中污染物可能通过空气扩散沉降至本地块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影响，地块外主要关注污染物为**铜、镍、锌、总铬、砷、汞、镉、苯并[a]芘、氟化物、苯、苯系物**。

（4）土壤及地下水采样监测工作

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农田，现状为在建龙旋村幼儿园，中间区域无法布设点位；因此，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结合专业判断法在建筑物周边进行布点，在地块内设置 6 个土壤采样点，地块外 1 个对照点，共计送检 31 个土壤样品（含平行样品 3 个）；地块内布设 3 个地下水采样点，地块外 1 个对照点，共计 5 个地下水样品（含 1 个平行样品）。

（5）评价标准

本次调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服务设施用地（R22）**，土壤质量采用《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DB33/T 892-2022）中敏感用地筛选值同时进行评价，**锌、总铬、氟化物**采用《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DB33/T 892-2022）中敏感用地筛选值进行评价。

本次调查地块地下水不涉及开采利用，地下水质量采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V 类标准进行评价，对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之外的指标，可以参照《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试行）》（沪环土[2020]62 号）中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筛选值补充指标第一类用地筛选值进行评价。

（6）调查结果分析

调查地块内土壤样品中各检测指标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DB33/T 892-2022）中敏感用地筛选值，**锌、总铬、氟化物**满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DB33/T 892-2022）中敏感用地筛选值。因此，调查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状况满足规划用地建设要求。

本次调查地块地下水受检样品**除浊度、氨氮、硫酸盐超标外**，其余可检出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V 类水质标准限值要求。地下水样品中地块内浊度（所有点位）、氨氮（超标点位 W2）、硫酸盐（超标点位 W1、W0），现场采样洗井时，浊度连续三次变化±10%开始进行采样，采样时浊度超过 IV 标准限值；对照点 W0 硫酸盐超标，W0 区域历史上为农田，未受污染，区域硫酸盐背景值可能较高；地块内历史上主要农田，地块周边为农居房，早期居民区生活污水未纳管排放，生活污水和农业活动可能使地块内氨氮、硫酸盐偏高。浊度为感官性指标，氨氮、硫酸盐为地下水常规指标，同时本次调查地块及周边地下水为非饮用水源，后期规划为**服务设施用地（R22）**，主要建设为幼儿园学校及相关市政配套工程，地下水不会被开采使用，超标因子无相关暴露途径，总体来说地下水对人体健康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调查地块内地下水现状污染风险可接受，后续无需针对地下水进一步开展详细调查及风险评估工作。

（7）结论

崇贤街道龙旋村幼儿园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良好，不属于污染地块，本次初步调查可结束，无需开展详细调查，满足用地开发建设要求，可安全开发利用。